保存年限: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函

地址:406034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3段10

承辦人: 里幹事 林欣儀 電話:04-24606000#6135

傳真: 04-24606038

電子信箱:f582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:公所民字第11000355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區北興里辦公處自110年11月1日起遷至新址辦公,請協 助轉知所屬周知並更新公務資訊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區北興里辦公處110年11月1日北興字第110007號書 函辦理。
- 二、代理里長陳靜如,新址:臺中市崇德路三段10號2樓,聯絡 電話:04-24606057,傳真:04-24606038。

正本:莊競程立法委員服務處、陳成添議員服務處、沈佑蓮議員服務處、曾朝榮議員服 務處、賴順仁議員服務處、黃健豪議員服務處、謝明源議員服務處、臺中市政府 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臺中市北屯區公所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 學、本區各里辦公處(臺中市北屯區北興里辦公處除外)

副本:臺中市北屯區北興里辦公處、本所各課室 2021/11/04

第1頁,共1頁